

证券代码：831428

证券简称：数据堂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1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齐红威
6. 会议列席人员：财务负责人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现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承接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成公司持续督导变更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能高效、有序的完成本次主办券商变更事项，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本次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